



7

见其对角色塑造的功力：尹志平纵然对小龙女作了令人不齿之举，但是在民族大义中非常清醒和坚决；黄蓉虽然为人正派，但在下一代的教育问题上难免有些慈母多败儿；李莫愁杀人如麻，从另一角度而言也未尝不是一个理想主义者；郭襄以今人的眼光看虽然显得 傻白甜 和 恋爱脑，但并没有用排外的方式看待民族和武林纷争

人性的阴暗和缺点，可以作为一种可视化的消极，但是也能是一种伏笔性的积极；正义和邪恶，小家和之国，成功与失败，有时候没有那么泾渭分明，武侠世界里的角色如此，现实社会中的众生亦如是。这或许是我从杨过的成长经历中，窥探到的一丝由己推人的无奈和共情。

多年以后，金庸早已离我们而去，每念及此，心中萦绕的，总是《神雕侠侣》中程英看到杨过离开时的低语：你瞧这些白云聚了又散，散了又聚，人生离合，亦复如斯。而杨过从未在我的世界离开，那些敢于同世俗叫板的勇气，那些阅尽千帆始终守一心的执着，连同与自我和解到与他人和解最终与世界和解的反思，放到今天这个信息飞速的时代，依然是一份值得我去反复咀嚼和汲取的可贵礼物。

孙超杰(29岁)

复旦大学中文系博士生

2013年的那个春天，哈尔滨的雪花开始慢慢地融化，清风中漂浮着温暖的水汽，但我知道我等不到研究生录取的消息了，也等不到是否再考一年的消息，我只能确定我可以等到一个月前预订的《第七天》。

《第七天》正式上市时，我考研失败，也不想去找工作。除了这本书，我期待的所有一切都不会来临。我记得很清楚，我在黄昏来临时拿到这本书，我拿到这本书时，觉得一切都安静下来，我要不要再考一年、再考一年的话住在哪里，这些都不重要了。宿舍熄灯以后，我借着手机的亮光，在晨曦到来时看完了这本书。我第一次发现，晨曦到来时，新的一天也会到来。我推开阳台上的窗户，看到太阳也正推开大地的窗户。

当时的我觉得这是余华最好的一本书，因为它超越了《在细雨中呼喊》的哀伤，超越了《活着》的苦难，超越了《许三观卖血记》的温情，超越了《兄弟》的荒诞，它超越了一切死亡和生命。我看到人们穿越世间的悲伤，在生死之际流连忘返，最后抵达死无葬身之地。那里没有昼夜没有四季，那里有黄昏有树叶有遍地的青草以及青草中间流淌的溪水，我听到树叶在风中像心脏一样跳动，我听到衣襟划过青草发出轻风细雨的声音，我看到人们互相关心互相依靠，那些陌生的骨骼拥抱在一起像是花团锦簇。

《第七天》出版的那一年，是我考研落榜的一年，也是我决定重新开始的一年。后来我考研成功又接着读博，我在漫长的读书生涯中继续期盼着余华的新作。

2021年的春节我留校度过，我在遥遥窗外的绚烂烟花时看到了《文城》预售的消息，它的封面上写着 陨落八年，写着人生就是自己的往事和他人的序章。和《第七天》一样，我在黄昏来临时收到这本书，又在晨曦到来时得知了纪小美最后的结局。我在阅读《文城》时想起8年前那个熟悉而陌生的宿舍，想起我当初的那个，想起8年的时光就这样倏忽而过了。这8年里，我读了《佩德罗·巴拉莫》，读了《百年孤独》，我明白了好的文学作品总是模糊时间的边界，使得过去现在和未来互相交织，使得我们短短的一生似乎不断地被重叠和延伸。

《文城》描述了一位北方人为爱情跨越地域，最终在江南小镇失去了自己的生命，他在失去生命时仍未寻找到自己的爱情。让我们感慨的是，在他抵达小镇之时，他所寻找的爱情就已经永远地消逝于大地上的冰雪了，他们永远不会在南方相遇，他们所拥有的只有在北方短暂的情缘，而这短暂的情缘中充满了欺骗。

我想，林祥福寻找小美的一生，就像每个人平凡的一生。即使《文城》或许并不存在，即使纪小美或许并不值得追寻，即使追寻一生最终仍一无所获，但我们大多数平凡的人，不就是在这么不经意的年纪，能够勇敢不顾一切地，满怀赤诚地去追逐，找到自己生活的目标意义，或就像那句话说的：再不疯狂，我们就老了。

可是，谁在乎呢？

还有多少人在执着呢？或者还有多少人还记得？我们其实很擅长遗忘。虫虫说，遗忘是我的一大优点，是人类长久进化之后保留下来的自我保护机制。

这让我觉得记忆力很神奇。或许在以前看来很大的事情，我都记不清了，反而是有些枝叶却又记住了。怪不得小六说我啥都记得，其实我忘记的更多。谁不是呢？

所以，或许现在写下这些无关痛痒的文字时，或也是为了抵抗那神奇的记忆力吧。不管过去多久，当我再次回望，我还能寻找得到当下的气息。

我空空地呆坐到太阳落山，星星起来，被一种莫名的思绪牵引着，我也不会抗拒，就宠着自己的心，管它带我去哪儿呢。在年少的时候，我记得我喜欢说自己长大了，现在不说了，现在我真感觉自己长大了，你觉你长大了吗？感觉怎么样呢？我真想，这也是我一个人的村庄。

致思君不可忘的杨过

依然是那个让郭襄思君不可忘的杨过。

今天看来，《神雕侠侣》乃《射雕英雄传》的延续版，从创作者的角度去揣测侠字，杨过更像是为了突破郭靖的形象而延伸的角色。郭靖原型是南宋义士，也叫郭靖，因抗金被追杀最终投江而死。《神雕侠侣》中郭靖最后殉城而亡，这一点与历史上的郭靖形象重合，依然继承了儒家大丈夫之大者，为国为民的行为守则。在小说的立意中，与其说他是一个江湖大侠，不如说他更接近一个庙堂统帅，是个主流的民族图腾大英雄。

而杨过截然相反，他更像一个非主流，一个无意间闯入聚光灯下的小人物，他最关心的事情无非只是小龙女，最在意的无非自己的一粥一饭。他甚至可以为了个人冲动作出忤逆民族英雄之举，最终在拯救英雄过后，也并没有接过英雄手中的接力棒，而是遁入了江湖的背面。

相比于郭靖性格中 盾 的特点，杨

过更像一把锐利的剑。在《神雕侠侣》绘就的宇宙里，郭靖像一个顶梁柱般的神，无时不在履行着对大义的 雕琢和塑造；而杨过却更接近于现实中的侠或人，所以更注重 侠。他个性偏激、桀骜不驯、向往自由，并为此不惜承受断臂的代价，纵然深陷泥沼却未同流合污，虽然历经挫折，但好在无愧本心，冲破世俗的桎梏，和鲜明独立的小龙女最终走到一起。纵观整部作品，杨过的奋斗史，更像是对无数个平凡人成长史的投射，我们的人生中也许并非事事遂意，过程不乏阴晴圆缺，虽然不完美但是不放弃，这样的 不完美 同样动人。

《神雕侠侣》在金庸的创作历程里，是一部划时代的转型作品，或许也是金庸自己对主流文化价值观的反思。从人物上来说，没有脸谱化的非黑即白，正派也有犯错的之举，反派也有可爱之处，要知道这可是1959至1961年期间写成的作品，足

记忆深处的那本书



漫画 程 琛

爱与生的苦恼

袁泓宇(23岁)

生物与医药专业硕士生

培养单位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

人生是痛苦的渊藪，印在封面的这句话，直击中了上学期正昏聩的我。许是年少无知，对事物有着太多笃定，固执己见。仿佛站在山顶挥舞火炬，就能够驱走雷霆与巨鹰。仿佛读千万次相同的道理，就不会失去方意识到幸福。

我常在吃饭时看手机，父母便会出言指正，他们说：你都不知道吃到嘴里的是啥。是的，他们没有时间像美食节目里，一口口去细嚼慢咽、去品尝。可是不是真要等到牙齿衰落时，才会想起苹果的酸甜，糍粑的软糯，妈妈擀的面条，家乡的锅盔，吃饭，不能仅是为了活着吧？

物种演化时，老师说，物种都会走向消亡，即使是人类。或许这也是对哲学本源问题的回答，去往何方？法往魂灵者的国度，水仙花盛开的遗忘之河？

哲学家最爱讨论死亡，讨论人生汲汲不可为，而诗人则从老去开始就已伤春悲秋。物伤其类，花叶凋谢的速度，比绽开的决心要快得多，轻轻一碰就落了。余秀华说，我们都在腐朽，下一刻无法挽回了。此刻诗人与哲人取得了奇妙的统一，即认识到人世困苦

步胜林(25岁)

资源与环境专业硕士生

培养单位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

那该是怎样的一种无为，那该是怎样的一份回忆，那该是怎样的一个村庄黄沙梁。

第一次捧起这本书，我就有所察觉，那份乡愁，是多么的相似，乡愁是人类所共有吗？

我觉得没有真正离开过家的人，是不懂得乡愁的。那仿佛是我们长大的必由之路。

当然，长大其实没有必由之路，你就算权当是我的夸张手法吧。话又说回来，如果真的由必由之路，又有谁愿意去走呢？走的话，是步行还是跑步，是赶牛车还是开宝马？或许，我亦无权选择吧。

除非，你真的够执着。

而《一个人的村庄》这本书，显然是

对于青少年来说，一本好书如同一把智慧的钥匙。成长中，总会有一本书会深深刻在你的心里，如同时间大海中的灯塔，一点一点影响着你的言行，造就着你的灵魂。

欢迎把你的文学作品发给 五月 (v_zhou@sina.com),与 五月 一起成长。扫码可阅读《中国青年作家报》电子版、中国青年报客户端创作频道，那里是一片更大的文学花海。



扉页里的秘密

张喆(24岁)

物理化学专业博士生

培养单位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

家里有一个枣红色木箱子，是我的秘密宝物仓库，里面整齐又散漫地堆着不少东西，几个亮晶晶的发卡、照片几乎掉下的小学毕业证、仔细叠好的漂亮糖纸，若是耐心地把这小半箱杂物拿出来，就能看到底下的书：有教科书和课外读物，也有成套的杂志和漫画，连上学时的几个作文本也平平整整地掺杂其中。

我从不怕它们失去秩序，因为在这些书的扉页里，都清晰记着我的班级和姓名。小一乙班、六年级(2)班、初三一班，它们按照年级摆起，就能看到稚嫩的笔迹越来越整齐，就像越来越挺拔的我。

小时候，每个新学期我都会无比期待新书那股特有的淡淡油墨味儿。老师要反复提醒才能让我们稍微冷静下去去检查残缺页，然后再打开扉页，仔细挑选一个最合心意的名字，一笔一画写下自己的班级姓名，写完了往往还要观赏良久，总有一丝要是自己能再好看一点就好了的遗憾。小箱子里面的教科书有的曾送给妹妹和侄女们提前预习，所以这些书的扉页上又会多上另一行歪歪扭扭的大字，那是她们的班级、姓名。和之前我的字排在一起看，就像是歪歪扭扭的树根，又分出了一束新生的枝丫。

箱子里也有不少二手书，买二手书在我们的方言里也叫 拾书。我拾过不少书，或是毕业季跳蚤市场的专业书，又或是书店打折的样品书。那些书的扉页里，往往藏着更多的秘密，质朴的座右铭、随手记下的日程安排和电话号码、甚至还有几句恨不能力透纸背的 听不懂 看见这些字时，当初书主人或努力、或恣意、又或气愤的一个个剪影就鲜活起来。现在想想，用

我和小王子

(小说)

沈诗琦(20岁)

英国诺森比亚大学学生

小时候，曾画了一块石头，它有着巧克力吐出的纹理。我拿着画给大人看。他们在黄昏中打牌，轻轻描淡写地看了一眼，说：这像一块面包。

我画过得躲进房间哭起来，黑暗中，看见有星星似的光。从光中走出一一个穿着绿衣服，一头发金发，扎着一束黄围巾的小王子。他走到我身边坐下，跟我讲了一个奇妙的故事：有一个人六岁的时候画了一幅画，画中有一条巨蟒吞下一头大象，正在消化。但是大人们说，这是帽子。

我擦干眼泪，问他后面这个人怎么样了。他说：后来他长大了，就不再谈起巨蟒啊，大象啊，原始森林啊，星星之类。他只和大人谈论桥牌、高尔夫球这些东西。大人们十分高兴他变成了一个通情达理的人。这才不通情达理。我不满地说。

是啊，他们真匆忙啊。小王子说，他们要寻找什么呢？

钱，爱情，地位！我不假思索地脱口而出，转头看他，却在他清澈又略带不解的目光下禁了声。

你从哪里来呀？我问。从一颗叫B612的小行星上，他说，这是一颗离地球很远很远的星球。

那一定是一段艰难的旅程？我心里默念着B612这个名字，总觉得莫名有些熟悉。

不。他摇摇头，访问其他星球是很有意思的，虽然有些人有些古怪。

于是我听他说起叛道工的故事，说起他是如何调度着来来往往的火车，指挥着那些永远对自己所住地方不满意的人来来去去。他们不停地挤啊挤啊，忙忙碌碌，却不知道要寻找的究竟是什么，我听他说起一个终日埋头数星星的商人，只为成为富翁，而成为富翁后只为把星星卖出去，我听他说起一个国王的故事，一个点灯人的故

